

证券代码：838379

证券简称：贺思特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## 湖北贺思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3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9日以书面或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吴吓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  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《湖北贺思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总经理张东伟

在董事会上做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故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《湖北贺思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拟定了 2023 年工作报告，报告内容主要阐述了董事会在 2023 年所完成的工作以及对 2024 年的工作安排。该报告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故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《湖北贺思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财务管理中心阐述了 2023 年公司财务运营状况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故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《湖北贺思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故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董事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报告期内因经营亏损暂不进行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故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(试行)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约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予以汇报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故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工作认真尽职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，熟悉公司业务，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，顺利地完成了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。现提议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故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接受湖北贺思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委托，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并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具体内容详见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审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故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《湖北贺思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提请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故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与会董事签名确认的《湖北贺思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贺思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30日